



证券代码：002725

证券简称：跃岭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3

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所持中石光芯（石狮）有限公司 10.05% 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中石光芯（石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或“中石光芯”）10.05% 股权。本次交易采用公开挂牌方式进行，目前交易对手方尚未确定，最终交易对手方以公开挂牌竞价结果为准。本次交易定价以浙江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浙联评报字[2025]第646号）所确认的评估值为基础，综合考虑标的公司行业前景、市场环境、股权流动性等因素确定挂牌底价为16,100万元，最终交易价格以公开挂牌竞价结果为准。

2、本次交易对手方尚未确定，公司将根据最终成交情况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若最终确定的交易对手方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将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相关规定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经公司初步判断，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3、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本次交易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进行，存在挂牌后无合格受让方、最终成交价格低于预期、交易未能顺利完成等不确定性风险。



一、交易概述

1、交易标的：公司所持中石光芯（石狮）有限公司10.05%股权。该股权为公司对外财务性投资形成，不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查封、冻结等任何可能影响交易标的权利完整性的情形。

2、交易方式：通过浙江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公开挂牌方式转让。

3、交易定价：以浙江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浙联评报字[2025]第646号）所确认的评估值为基础，综合考虑标的公司行业前景、市场环境、股权流动性等因素确定挂牌底价为16,100万元，最终交易价格以公开挂牌竞价结果为准。

4、本次交易尚未确定交易对手方，故不构成《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5、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采用公开挂牌方式进行，交易对手方尚未确定，最终交易对手方将根据公开挂牌结果确定。公司将在确定交易对手方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披露交易对手方的详细信息。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资产概况

1、标的资产名称：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中石光芯（石狮）有限公司10.05%股权。

2、标的资产类别：股权投资

3、权属情况：本次交易标的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查封、冻结等任何可能影响交易标的权利完整性的情形。公司合法持有该部分股权，不存在其他第三方主张权利的情况。

4、账面价值及评估价值：截至2025年10月31日（评估基准日），标的股权



的账面原值为19,602万元，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为0万元，账面净值为19,602万元。经浙江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标的股权对应的评估值为16,100万元，评估减值3,502万元，减值率为17.87%。

（二）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中石光芯（石狮）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581MA32XCFR3T
- 3、成立日期：2019年6月10日
- 4、注册地址：福建省泉州市石狮市鸿山镇高新区创新创业中心11#厂房1层
- 5、法定代表人：苏辉
- 6、注册资本：24,123.6463万元
- 7、经营范围：光电子器件研发及制造、加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截至本议案出具日，中石光芯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 持股比例（%） |
|----|------------------------------|------------|---------|
| 1 | 苏辉 | 4,396.1216 | 18.22 |
| 2 | 石狮光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3,000.0000 | 12.44 |
| 3 | 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 | 2,425.5977 | 10.05 |
| 4 | 黄石市国鑫新动力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855.6632 | 7.69 |
| 5 | 上海君联晟灏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273.1218 | 5.28 |
| 6 |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复星惟盈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149.0855 | 4.76 |
| 7 | 福州恒力启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053.6528 | 4.37 |
| 8 | 平潭建发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907.1727 | 3.76 |
| 9 | 中电科（南京）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762.6971 | 3.16 |
| 10 | 石狮市狮城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 746.1308 | 3.09 |
| 11 | 翁少璇 | 673.8436 | 2.79 |
| 12 | 彭榕 | 660.1248 | 2.74 |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 持股比例(%) |
|----|-----------------------------|------------|---------|
| 13 | 北京君联晟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636.5608 | 2.64 |
| 14 | 西安君联海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381.3485 | 1.58 |
| 15 | 宁波容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302.3909 | 1.25 |
| 16 | 共青城瑞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302.3909 | 1.25 |
| 17 | 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 286.0114 | 1.19 |
| 18 | 青岛图灵安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86.0114 | 1.19 |
| 19 | 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微科众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86.0114 | 1.19 |
| 20 | 青岛高信鸿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86.0114 | 1.19 |
| 21 | 深圳市西博陆号新技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86.0114 | 1.19 |
| 22 | 盐城国泰君安致远一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286.0114 | 1.19 |
| 23 | 复智天成(平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85.7142 | 1.18 |
| 24 | 合肥华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95.9960 | 0.81 |
| 25 | 厦门建发新兴产业股权投资贰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90.6743 | 0.79 |
| 26 | 泉州市晟联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90.6743 | 0.79 |
| 27 | 厦门匹克创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90.6743 | 0.79 |
| 28 | 泉州市知识产权运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90.6743 | 0.79 |
| 29 | 福州欣芯向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04.8708 | 0.43 |
| 30 | 福州市鼓楼区兴瑞通一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95.3371 | 0.40 |
| 31 | 解凯翔 | 66.7360 | 0.28 |
| 32 | 周黎明 | 66.7360 | 0.28 |
| 33 | 福州汇银海富七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49.5753 | 0.21 |
| 34 | 张秀榕 | 47.6686 | 0.20 |
| 35 | 莫均华 | 47.6686 | 0.20 |
| 36 | 应建辉 | 38.1349 | 0.16 |
| 37 | 唐斌 | 30.2391 | 0.13 |
| 38 | 龙岩汇银龙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31.4613 | 0.13 |
| 39 | 安徽金牛时代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28.6011 | 0.12 |
| 40 | 张志明 | 15.1195 | 0.06 |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 持股比例(%) |
|----|------|-------------|---------|
| 41 | 宋清宝 | 15.1195 | 0.06 |
| | 合计 | 24,123.6463 | 100.00 |

9、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 | 2024年12月31日 | 2025年10月31日 |
|--------|-------------|-------------|
| 总资产 | 77,841.56 | 68,729.69 |
| 负债 | 25,044.26 | 27,510.76 |
| 净资产 | 52,797.31 | 41,218.93 |
| 项目 | 2024年度 | 2025年1-10月 |
| 营业收入 | 22,454.74 | 24,718.27 |
| 利润总额 | -14,457.69 | -11,576.89 |
| 净利润 | -14,453.27 | -11,576.89 |
| 是否经过审计 | 已审计 | 未经审计 |

10、失信说明：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官方平台进行查询，中石光芯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被人民法院依法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11、优先受让权说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取得中石光芯其他股东出具的放弃优先购买权声明。若本次交易存在一个或多个竞买人，中石光芯其他股东在按照浙江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的规定提交受让申请并缴纳保证金后，可依据竞价结果在同等条件下行使优先购买权。若中石光芯其他股东未根据竞价结果在同等条件下行使该权利，则视为其放弃优先购买权。

（三）标的资产评估、定价情况

1、标的资产评估情况

浙江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标的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浙联评报字[2025]第646号）。

评估基准日：2025年10月31日

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评估方法：交易案例比较法

评估结论：本次采用可比交易案例法得到中石光芯（石狮）有限公司10.05%



股权在评估基准日2025年10月31日的评估值为16,100.00万元。

上述评估结论资质有效期自2025年10月31日至2026年10月30日。

2. 标的资产定价情况

以浙江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所确认的评估值为基础，综合考虑标的公司行业前景、市场环境、股权流动性等因素确定挂牌底价为16,100万元，最终交易价格以公开挂牌竞价结果为准。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交易采用公开挂牌方式进行，目前尚未签署正式交易协议。待确定交易对手方后，公司将与交易对手方根据公开挂牌结果签署正式《股权交易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将包括成交金额、支付方式、支付期限、股权交割安排、协议生效条件、违约责任等核心条款。公司将在签署正式交易协议后，及时披露协议的详细内容。

五、本次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不涉及标的公司管理层、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本次转让资产所得款项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或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投资，具体用途以实际使用情况为准。

本次交易对手方尚未确定，公司将根据最终成交情况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若最终确定的交易对手方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将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相关规定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为保障本次公开挂牌转让事项的顺利推进，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理人全权负责该事项的具体实施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与浙江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对接办理挂牌相关手续、与意向受让方进行沟通、签署交易相关合同、办理产权过户及其他必要的变更登记手续，以及在各轮次挂牌未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时，依法依规调整转让底价并重新组织挂牌等事宜。若首次挂牌未成交，转让底价将进行下调，最大下调幅度不超过20%。

六、本次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交易目的：本次转让的标的股权为公司财务性投资资产，不属于公司核心主



营业务相关资产。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该部分股权,可有效盘活公司存量资产,回笼资金,优化资产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集中资源聚焦主营业务发展,提升公司整体经营效益和抗风险能力。

对公司的影响:根据初步测算,若本次交易按挂牌底价成交,预计公司的资产总额和所有者权益同步减少3,502万元。本次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当期损益,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入16,100万元。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产生不利影响。

七、风险提示及其他说明

本次交易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进行,存在挂牌未征集到合格交易对手方、挂牌价格与预期存在差异、交易对手方未能按期履行付款义务等不确定性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八、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浙江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浙联评报字[2025]第646号)。

特此公告。

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十三日